

证券代码：832567

证券简称：伟志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伟志股份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福建红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吴火炉
设立日期	2017年6月12日
实缴出资	51150万元
住所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罗山街道三创园 科技创新孵化器大楼
邮编	362216
所属行业	商贸服务业
主要业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 （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82MA2YARUX05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福建红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伟志股份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12月30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6,666,666 股，占比 11.111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6,666,666 股，占比 11.1117%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666,666 股，占比 11.111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5,999,667 股，占比 10.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5,999,667 股，占比 1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99,667 股，占比 1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福建红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4年12月30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出让公司股份666,999股,交易完成后持股比例为10.00%。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减持公司股票。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伟志股份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

人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信息披露义务人：福建红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12 月 31 日